

第五冊（全十八冊）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史記》研究文獻輯刊

吳平 周保明 選編

第五冊

《史記》

研究文獻輯刊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五冊目錄

史記七篇讀法二卷	清·王又樸撰	清乾隆十九年(1754)刻本	一
讀史管見三卷	清·李晚芳撰	日本安政三年(1856)群玉堂刻本	七三
史記鱗十卷	日本·岡白駒撰		二一一
四史剿說·史記	清·史珥撰	清乾隆二十五年(1760)清風堂刻本	三六七
史記釋疑三卷	清·錢塘撰	民國二十三年(1934)北平《邃雅齋叢書》本	四三九
史漢合鈔·史記	清·高塘評	清乾隆五十三年(1787)刻本	四八一

史記七篇

讀法

詩禮堂

項羽本紀讀法題詞

昔班孟堅譏史記重貨殖而輕仁義進游俠（此等語）爲是非頗謬於聖人。後之學者類多耳食（此等語）而未知道。夫道之顯者爲文。故曰文以載道。又曰言之不文無以行。遠豈有謬於聖人者。而能信今傳後至於千百世歷久而彌新也。况朱子稱史公才識皆高。但粗率。又曰史遷不可謂不知孔子。夫識既高能知孔子。而是非謬焉。則知孔子何等也。余幼讀史記。卽疑班論爲未當。及累年反覆尋味。益得其要領。蓋至今乃始確然而有以深悉其故也。何也。史公蓋多恢宏譎詭之詞。不肯顯言正論。又時以他事開文。自掩其筆墨之跡。且文辭浩瀚。讀之者目炫神駭。往往一篇不能盡。故能得其旨者絕少。史公亦嘗曰。非好學深思。心知其意。固難爲淺見寡聞者道也。蓋天下非無書之患。有書而不能讀者之患。（此等語）故取項羽本紀而詳其讀法。以史公之才識。莫著於此篇云。乾隆二年七月。既望。天津後學王又樸識於豫學署之東軒。

後序

或有問于余曰。龍門之史子前止錄項羽本紀一篇。今又於世家列傳中取其六。豈此外皆有所不足歟。何其隘也。余曰。不然。此七篇者。皆世人誤讀而不識史公之所用心。余故特爲著之。若他篇之佳。則先儒論之詳矣。余又何庸喋喋爲。且余懼龍門之議卓絕。埋沒于班孟堅之一言。而世儒眼孔小。專一勦說雷同。不能深思而心知其意。遂使前賢受誣千載。而無以自明。故舉一以例其餘也。或又

後序

曰。子之尊信史公。固已然。所爲讀法者。例取之金聖嘆氏。以其說稗官野乘者。而以讀正史。毋乃微甚。將所爲尊信者。何如歟。余曰。千古細心善讀書人。固未有如金氏者也。且世儒爲前說所錮蔽已久。非詳爲說之。不能破其愚而解其惑。故特用其例。然宋朱子于四子書。皆標讀法于其前。見大全是其例實。不始于金氏也。余師方望溪先生。曾約取左傳數首。而特著其義法。有非世儒之所知。而語特簡妙。余說雖繁。而意在醒世之瞢瞢者。使能會此意而

推之。則無書不可讀。而豈惟史記。然則前賢方甚樂乎後人之能知。而又豈以其說稗官野乘者爲嫌也哉。乾隆十九年清和月七十四老人王又樸再識

目錄

項羽本紀

外戚世家

蕭相國世家

曹相國世家

淮陰侯列傳

李將軍列傳

魏其武安侯列傳

讀法凡例

凡通篇主腦大關目用雙圓圈或大圈其字

凡通篇立柱抒寫處及通篇眼目用雙尖圈

凡各段中主腦用圓點

凡文字大結搆精采處用單圓圈

凡文字用意處用單尖圈

凡文字小波瀾處用斜點

項羽本紀讀法

此篇是太史公自出手第一篇用心得意文字。蓋此以前之事皆有藍本。史公則有所刪。無所增。其不甚雅馴者。潤色而已。此以後之事。在上者。既多所諱。而不能暢吾之言。在下者。又一人一事。非有關於天下大故。而不能盡吾之意。獨此可以放手抒寫。而言之也無忌。聞之者足以戒。然則讀此篇者。不可預執已見。亦不可執前人之見以爲見。但息心靜氣。聚精會神。細細尋其條理。脉絡。萬勿鹵莽輕率。讀得數過。聊取其一二可驚可喜者。以資茶前酒後之談。遂以爲吾已能讀得史記也。

項羽本紀

卷一

項羽以暴起。不數年卽亡。而史公儼然本紀之列於漢諸帝之前。昔賢頗有譏焉。夫天下不可以無統。計秦亡於二世之乙未。而漢建於己亥。中間空虛者五年。然當秦亡後。諸侯所共奉之懷王。尚無恙也。則此數月中。宜入本紀者。莫如懷王。而顧舍懷而紀羽者。在史公亦各有所見也。或者曰。天下之於懷王。名焉耳。而羽宰制天下。政由己出。卽

項羽本紀

卷一

沛公之封於漢。實亦稟承之。是當時羽固已統天下矣。此溫公帝魏與歐陽氏論正統之說。而史公之意。則不但此。蓋君子之爲文。非徒以自娛悅而已。必將有關於天下之大。是非得失之故。使後世之人。讀吾書者。莫不有所觀感。而以爲鑒。雖一言一事。皆不可苟焉而已者也。義帝雖爲天下之共主。然其興也以項氏。其亡也亦以項氏。譬猶嬰兒展轉於人手。而固無得失之可紀矣。項氏旣擅爵賞天下之權。且得有所以得。失有所以失。其關乎天下。非細故也。吾而不本紀之。則人將以羣盜視之。而其得其失。孰取而監之哉。史公於是乃合其始終。洋洋纒纒。成此一大篇文字。是故人皆歎賞其雄奇。而不知其識見議論。絕有關係。有如此焉者。蓋吾讀史記三十年。至今日而始知之也。夫然而項氏之得失。乃可得而言矣。夫得天下有道。得其民。斯得天下矣。得其民有道。得其心。斯得民矣。故不獨聖帝明王。所以建千百年之業者。必由於此。卽奸雄之竊據。權倖之篡奪。亦未有不假此。以收拾一時之人心者也。故

日盜亦有道焉。今觀項氏世世爲楚將。其繫人心者一。而梁父項燕爲秦所戮。楚人仇秦而憐項氏。其繫人心者二。梁又能以兵法部勒賓客子弟。其繫人心者三。而其得道之最大者。則尤在聽范增言而立楚後。此項氏之所以興也。及梁以驕失士致敗。羽不知鑒。首殺宋義以背楚。鉅鹿之戰。實死劫其軍以取勝。羽固非能素拊循士大夫也。乃所至殘滅全無一毫收拾人心之計。所爲如此。而欲濟事固已難矣。此天下所以旋服旋叛而至於亡也。故凡文中書屠書滅書擊。阮書殺。降書燒。夷書係虜。皆著其暴也。書憚書惛服書莫敢仰視。書皆伏。皆著其以力服人也。夫以力服人者。未有能服人者也。昔子輿氏嘗言之矣。項氏之失。在於放弑義帝。夫人而知之矣。然蘇子曰。羽之殺卿子冠軍也。是弑義帝之漸也。則羽不得天下之故。當先在殺宋義之時乎。然義雖爲懷王所建。而非楚人所與。則其殺也。但王憾之而已。而羽之所以大失人心處。則在於受章邯之降之一事也。何也。項氏世世爲楚將。而楚爲

秦所滅。則秦者羽之國仇也。羽之大父爲秦將王翦所戮。則秦又羽之家仇也。梁爲羽之季父。而首起事及兵敗身死於邯手。則秦將章邯又羽之切仇也。且楚人實嫉秦而憐懷王之不返也。梁爲楚復仇於秦而立懷王後。則梁爲楚人所愛慕可知矣。楚人既甚愛慕乎梁。則必甚仇怨乎殺梁之章邯。乃羽以急入關之故。而受邯降。是忘仇也。是棄親也。是薄於所首事之季父也。夫薄於所首事。則凡一時共事者。無不可薄也。薄於首事之季父。則凡共事與不共事之伯仲叔季。更無不可薄也。此固諸項之不言而寒心者矣。故羽之不仁。秦人怨之。天下怨之。卽楚之人亦怨之。卽羽之諸父昆弟亦莫不怨之。然則羽雖氣雄一時。實一獨夫而已。文中寫一項伯卽接手又寫一項莊項伯者爲漢閒羽者也。項莊者不盡力於羽者也。讀至終篇諸項氏枝屬漢王皆不謀封項伯爲射陽侯。又云桃侯平泉侯元武侯皆項氏賜姓劉氏。然則項氏之叛羽者固已多矣。此固史氏深文隱筆。而人不得而知之者也。

羽惟不仁故忍。然文中偏寫他不忍一則見於范增口中。則見於羽自己口中。而於寫項梁處先寫一不忍字。從反面引起夫不忍之心。仁心也。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運之掌上。今觀項梁不忍於與國之王。况肯忍於倡義首事同姓之季父乎。而羽則不然。忍於宋義。忍於秦卒。忍於降王子嬰。忍於天下王侯將相士民。而且忍於祖父世世所事之人之孫。爲吾季父所立之義帝者。則亦孰不可忍也。而獨不忍於與吾爭天下之沛公。忍棄其關中之都。忍棄其敖倉之食。忍棄其智能之范增。忍棄其同起事之子弟八千人。而且忍棄其倡義首事之季父梁。則亦孰不可棄也。而獨不忍棄其美人。與所騎之馬。寫盡婦人之仁矣。

篇中寫羽不但無帝王氣度。亦全不是大將身分。不過一騎將耳。前既於宋義口中點出。以後擊田榮。擊漢。擊彭越。擊陳留外黃。凡寫戰勝。無非親在行間者。至於用鄭昌而

敗。用蕭公角而敗。用薛公而敗。用曹咎司馬欣而敗。其與漢相持。必寫其自披甲持戟臨陣挑戰。此騎將之梟雄者也。故後段寫二十餘騎字以結之。且前殺會稽守。寫籍所擊殺數十百人。後於結處亦寫獨籍所殺漢軍數十百人。寫盡匹夫之勇矣。

此篇爲史公第一篇文字。故其大旨有如此者。至其行文之妙。則先當一氣讀。不一氣讀。則不能悉其本末意義。豚絡通貫。而旨趣不得而出也。然又須分段細讀。不分讀。則不能得其順逆。反正。隱顯。斷續。開合。呼應。諸法。而旨趣亦有不得而貫通者也。

先當分作兩段讀。於各就國畫住。上是寫羽之得下。是寫羽之失。

再於兩段中分作六段讀。首敘羽起事爲一段。次敘鉅鹿之戰爲一段。又次敘入關爲一段。又次敘封王諸侯爲一段。又次敘楚漢相持爲一段。又次敘垓下亡羽爲一段。段段濃郁。段段變化。無法不備。無美不臻。天下之奇文也。

大文也。神文也。至文也。

羽起事一段最難寫。蓋羽非首事而首之者則梁。若從梁順敘下於事則得而於文欠順。蓋此篇乃紀羽非紀梁也。看他從羽敘入梁寫梁即兼寫羽而賓主自明。是何等手法。即單寫梁處亦非寫梁。蓋寫梁之部勒賓客及部署豪傑處乃爲羽不能用人反照寫梁擊倍陳王之秦嘉乃爲羽倍懷王約而王三秦將反照寫梁立楚後乃爲羽弑義帝反照寫梁不忍殺田假乃爲羽忍殺子嬰反照惟櫟陽逮一筆爲羽後日忘梁陪案則寫梁即無非寫羽也。及寫至項梁死即宜直接羽矣乃寫懷王遣將救趙從卿子冠軍始卸出羽來此種出落是何等手法。

梁之能用人上是虛寫下是實寫必如此兩番寫之者蓋經營天下全在得人某事不能辦雖以吳中故人且不肯用况無能如咎欣等豈肯以其私恩而用之哉反是以觀則梁之所用者可知也至於羽則知如范增而疑之勇如黥布而怨之篇中寫羽之失人多矣而獨於增布兩人前

史記 項羽本紀

卷一

九

後甚着意寫然則人才之所係顧不重哉

陳嬰一段甚詳者非於羽紀中又附嬰傳蓋舉一嬰以例從梁之人舉一嬰母以例從梁之丈夫點明項氏之世爲楚將非從項實從楚也梁以楚將而得人羽以殺楚懷王而失人爲此篇之大關鍵故詳寫此事以實之

若從梁死以下入羽亦有何難如世俗史則曰項梁死羽恐與沛公謀急引兵東歸懷王聞之疎羽不用自盱台之彭城并羽與呂臣軍自將之又不令羽同沛公入關羽憾王會秦使章邯乘勝渡河擊趙趙敗邯圍之懷王用高陵君顯言以宋義爲上將軍羽與范增副之救趙羽遂殺義自將云云豈不徑捷而必如此繁文累筆以寫之者何也不知救趙是羽一生得手第一快着後文屈服諸侯主盟稱霸許大事業皆權輿於此如何簡略得看他未寫鉅鹿戰功先已預作聲勢將秦兵強盛寫一段則下寫羽戰勝自增色澤然又不一筆而已前寫王歇陳餘以一時豪俊皆走入城避之不敢擊矣下又寫一知兵之宋義亦束手

史記 項羽本紀

卷一

十

無策坐視其成敗而不敢擊然後轉出羽來便加二十分聲勢此畫家烘染法也

卽轉出羽亦不遽寫戰先寫羽兵略一段看他責宋義何等詞嚴義正洞達事幾真可謂知彼知己者則不必言戰而勝形已見矣然則鉅鹿之勝非惟羽力使然實大義所驅耳句句爲後文寫照此史公用意處也

上已寫羽出頭作事此下卽寫鉅鹿一戰爲羽立功顯名之所由始故特用提筆領起而以諸侯皆屬句結住見羽

史記 項羽本紀

卷一

七

之所以霸也中間不過二百餘字却寫得掀天揭地輝煌赫赫其法不過加倍烘染總不用一正筆而已

看他正寫止於是至則圍王離共三十四字然寫得迅利倏忽如從天降用筆何等靈快輕捷夫其所以如此靈快輕捷者全在於未戰之前先與極寫於旣戰以後又爲極寫然實無一筆正寫戰其戰却於諸侯之觀戰者眼中寫出遂覺筆底紙上皆奕奕生動用筆真如生龍活虎不可捉摸

寫楚兵先說無一還心後寫無不一當十又加呼聲動天一句以足之寫諸侯軍先說無不人人惴恐後說無不膝行而前又加莫敢仰視一句以足之寫諸侯所以襯羽也俱用一樣文法乃兩兩寫來忽以項羽由是始爲諸侯上將軍諸侯皆屬焉二句將羽與諸侯一筆收住真有扛鼎之力

項羽由是始爲諸侯上將軍句與前爲裨將爲次將爲假上將軍爲上將軍與後自立爲西楚霸王上下呼應

史記 項羽本紀

卷一

三

也哉。史公委委曲曲，凡長史欣之言，陳餘之書，皆詳寫不遺，寫邯所以甚羽也。

邯之流涕，實畏羽誅，故作乞憐狀耳。乃下補一語曰：爲言趙高若全非乞憐者，此史公自掩其筆墨。如此類極多，昔人作文，主意惟恐人易知，今人作文，主意惟恐人不知，此古人文字所以絕非後人所能及者也。

邯之殺梁，無智愚皆知羽必仇邯而殺邯，乃今不惟不殺之，而且封之，此何道哉？夫封以王，而置之楚軍中，此固楚

史記

項羽本紀

卷一

古

章邯之降，詳寫至四百餘言者，非冗也。寫邯所以甚羽也，其甚羽奈何？邯爲秦將，實破楚，殺梁，固楚人欲得而甘心，尤羽之所欲得而甘心者，此斷斷無許其降之理。乃邯因二世責讓而心恐，已欲降矣，而未敢，雖長史欣勸之，陳餘之書勸之，終遲疑不決，及已約矣，而猶未敢，必至兵再破大破，計無復之，始不得已而降。雖降，猶見羽流涕，作乞憐狀，是邯之必爲羽所仇，羽之必不容邯降，邯且自知之，而孰意羽竟有不然不然者，則羽之不仁，不迺出人情之外。

人及諸項之所以解體也，且也使長史欣爲上將，夫欣固有德於梁，而邯非殺梁者乎？使梁而有可念也，則感其嘗有德於梁之人，而豈其不仇其殺梁之人，使梁而無可念也，則殺梁者已不以爲仇，又豈戔戔焉於有德於梁者而致其感，乃欣之小德，羽念之，邯之大怨，則惜若忘焉，寫不仁之人顛倒迷謬如此，特書此二筆，以與前項梁嘗有櫟陽逮一段相打照，而欣與曹咎董翳嘗有德於項梁，嘗勸章邯降楚，後文屢屢提動，史公微意大有在矣，讀者止謂

著羽之私於用人此皆不知史公之文者也

羽之封邯爲雍王昔人謂此時卽有負約不立漢王之心非也蓋羽之意以邯世爲秦將國內與者必多故以秦地封之邯將自急其所得之地而羽因得長驅入關耳卽此可見其驅人使自爲戰之意所謂兵法略知其意者也

鴻門一段文字寫得極緊簇生動人見其熱鬧便謂史公着意在此以羽不殺沛公爲羽之大錯何所見之淺也夫以羽之殘暴不仁卽使沛公可得而殺亦必不能有天下

史記 項羽本紀

卷一

三

此理也勢也史公之意蓋自受邯降至烹說者總寫羽不以仁親爲寶而以貨財爲寶至失其親而爲他人所用也蓋羽急於入關其志原利秦之財耳何以見之吾於兩寫大怒及後特書收其貨財婦女而東一筆則羽之情事固灼然可知也蓋羽惟利其財故一聞沛公珍寶盡有之謗卽大怒已而又知沛公之封府庫而未取其財也其怒已平矣是以范增曰急擊而羽未應項伯曰不義而卽許諾也至對沛公曰此司馬曹無傷言之一語尤覺分明不然

羽止以沛公先入關見忌而急欲擊殺以洩其忿則伯之言正觸其忌者也奈何反聽而釋之乎乃沛公封府庫於財物無所取却不於羽處寫出而點於范增口中此筆法變化之妙然史公猶恐後人不喻其意也又寫獻璧一事以提醒之下又寫富貴歸故鄉一語以點明之夫史公文字明白易見如此而後之人猶多惛惛然者則以文字之妙逃離靈變人但於熱鬧中求之而不知於閒冷處求之耳人但於有字句處求之而不能於無字句處求之耳

史記 項羽本紀

卷一

三

前寫范增之論沛公所以爲羽之反照也後寫說者之譏楚人所以爲羽之論斷也至於中間寫項伯寫項莊寫良寫噲以見沛公不寶金玉而寶賢才故不獨其臣樂爲之死卽敵國之人皆樂爲之用也羽惟以貨爲寶而不仁其親故不獨敵國之人得窺其隱而中之卽至親如諸父昆仲亦且不盡力而反爲他人用也史公於項伯下特註一語曰羽之季父也正與篇首其季父項梁一語打照蓋已將此段意旨和盤托出矣

鴻門一事，凡三見史記，然高紀與噲傳皆略，而獨詳於此者，史公固以羽之失諸項心，此事最爲明白顯著，而羽卽坐此以失天下，故特借范增之言以明之，一則言沛公當爲天子，再則言若屬皆爲所虜，三則言奪項王天下者必沛公，蓋敗亡之徵，智者先見，而亞父者范增也，句又特爲提醒讀者，使之着眼，非以不殺沛公，卽爲項羽失天下之故也，讀者莫爲所欺，夫此一事也，爲項羽一生得失之大機括，而此事之文，亦爲本紀中一篇前後之大樞紐，看他

史記 項羽本紀

卷一

二

自始至終，細細描寫，將一時各人心事，各人面目，各人身段，脚步方嚮，無一不逼真活現，如好梨園子弟，搬演雜劇，遂使觀者心頭眼底，如親見其人，親見其事，昔人謂史遷爲寫生手，信然也。

此下寫封王諸侯一段，所以著羽之負約，故首以如約二字起，後以相聚而叛之止，中又以負約恐天下叛，及如約卽止二語，作上下關鍵，此一大段文字，亦分二段看，各就國以上寫羽封建不公，以下寫王侯之叛，其寫封建一段，

隨敘隨註，前以羽欲自王起，後以羽自立收，又以諸侯罷戲下各就國，總結住，甚整齊，以下或繁或簡，或疎或密，另是一樣筆法。

禮以定民志，治天下無如禮者，是以君臣之分正，而上下永以相安，羽以楚將而不稟其君之命，又所封建諸將，皆奪其君而予其臣，無禮甚矣，此教之亂也，故人人皆逐其君，而逐君者人又得而逐之，天下紛紛何時定乎，然則與羽以天下，亦不能一朝居也，史公方寫完封建，接手卽寫王侯之叛，方寫王侯之叛，接手卽寫羽之將黥布之叛，噫，幾不旋踵矣。

史記 項羽本紀

卷一

二

自漢王部五諸侯兵伐楚，至請今進兵止，乃寫楚漢相爭之事，一段文字，最曲最隱，非心細如髮者，不能讀也。

自漢二年春，漢伐楚，楚敗之，追至滎陽成臯間，相持至五年，楚始亡，中間共四年，此四年中，羽應有如許事，然不關天下得失，史公故不錄焉，卽在滎陽成臯間，大小亦當非一戰，而史公止以漢敗楚，楚不能過滎陽而西一語槩之，

而錄其大者。蓋兵莫重於食。漢以食乏而欲和。楚不聽。及楚食盡而與漢約。漢又寧肯聽之乎。然楚不許漢和。而漢終能出圍。漢雖已與楚約。而漢終至滅楚。則以羽不能用范增。而漢王能用良平也。故疑增與聽良平言。爲此段大關目。而食爲此段之骨。楚已拔成皐。而不知守敖倉。故無能爲也。文中特屢屢標出。雖至篇末寫羽亡一段。仍點食盡一語。此誠楚之一大失也。至羽兩番擊彭越。皆必詳寫者。蓋越反梁地。絕楚糧。爲羽心腹之患。羽之亡。實由於此。

史記 項羽本紀

卷一

五

下而使先棄其父。此卽日取天下人置之懷而噢咻之。人不信也。且漢王推墮其子女。猶曰子女死。可再生耳。父死。可再得乎。故自非梟獍。斷未有忍於其父者也。漢王雖未如舜之孝。然必不至棄其父而不顧。世徒以分羹之言。罪之至深。是爲天下大利。而至不顧其生身之父如此。而又何異於羽之忍於其季父之梁。而沛公何以能得天下。而羽何以遂失天下也哉。善哉。子朱子之論曰。廣武之會。太公旣已爲項羽所執。高祖若去求告。他定殺了。只得以兵攻之。他却不敢殺。時高祖亦自知漢兵已強。羽亦知殺得無益。不若留之。庶可結漢之歡心。及問舜棄天下。猶敝屣。曰。如此。則父子俱就戮爾。亦救太公不得。若分羹之言。自是高祖說得不是。此言可得當日之情事矣。然吾更取史公所書再三讀之。竊不禁恍然有得於其不言之旨也。蓋漢王熟於御將。夫其所以御之者。豈如二帝三王之推心置腹哉。權而已矣。夫人卽至忍。亦未有忍於其子女者也。今觀漢王道遇孝惠魯元。而從騎已收載之矣。乃急則推

史記 項羽本紀

卷一

五

墮之至再至三此豈人情哉蓋危亡之秋所藉死力以相捍惟相隨之數十騎耳子女何爲者乃以相累故子女可舍而吾將士必不可累是以屢次推墮而滕公傳謂公載之面雍樹乃馳其情狀自見且謂帝行欲斬嬰者十皆帝之假也此高帝所以得人心力而紀信至爲之死今夫王道之不明久矣凡開國之主無不以權濟事如高帝者何可勝道且帝一下三秦遽部五諸侯兵伐楚其氣甚銳非能待楚之自斃而後取之者也雖大敗彭城然韓信一收

史記項羽本紀

卷一

三

散兵尚敗楚於京索之間此亦不可爲弱也且漢將之足以當羽者無如信而與漢爭天下者止有楚羽旣已失天下心其強非不可弱者宜用信以敵羽羽滅則諸侯不戰而自服矣帝豈不明乎此乃別遣信伐魏擊趙收燕滅齊而爲此曠日持久迂遠之計哉蓋帝必有所不可擊羽者矣故羽屢挑戰而漢輒不聽及羽往擊越而漢卽取其軍此豈畏羽之猛悍然乎夫其不擊者懼羽敗必忿而殺太公也其擊者矚羽不在軍冀得太公也故必至羽兵罷食

盡之時而後乘機遣人一再往求得其父及已得而所以擊羽者不能一日緩矣此豈必待良平言而始追之哉乃必借良平言而追者皆權也帝固以爲吾實推赤心於人本非負約者也蓋智深勇沉之主其所以御天下之智勇多如此夫漢之得策卽楚之所以失策史公蓋微窺其故故前後中間瑣瑣詳敘而又於侯公之封特爲註明日此天下辯士所至傾國故號爲平國君所謂傾國意正指此不然何所謂而漫言之乎若如評史者所言謂利口之覆

史記項羽本紀

卷一

三

邦家史公隨手示其旨則於羽紀中間入他事從來無此文理昔歸熙甫先生最善史記嘗曰史記往往於敘事熱鬧中間忽插入閒字閒話極有味所謂有味者謂與前後大旨妙有關會故有味耳此正前賢引而不發令讀者之自得之也豈謂其方敘正事未完忽夾雜說別項沒要緊語爲有味耶

蓋沛公惟仁其親故能推之於其臣而其臣爲之收其孥全其父而且代其死推之於其民而老弱皆詣滎陽而闕

中不變，有天下大半，而諸侯皆附之，羽惟不仁，其親故無可推於其臣，而其臣或去，或叛，或且爲敵人內閒，而卒無一人盡心於所事，無可推於其民，故梁地盡反，而百姓莫肯歸心，卽其軍亦皆樂罷而不爲之用。史公特地寫來，與羽兩兩對勘，此又其深文隱筆，世人莫得而知之者也。

此段全是寫羽不仁，無一人爲其所用，如寫滕公寫紀信寫周苛寫外黃舍人兒寫良平寫韓信彭越皆反形也，寫疑范增寫聽項伯寫用龍且曹咎司馬欣皆正寫也，此皆

史記項羽本紀

卷一

三

明明寫出，然又有不明寫者，如凡戰勝皆寫羽自將，而凡所遣將則必敗，且方與漢相持成臯，而擊彭越二次，皆必自行，至樓煩一段，則且身自披堅執戟挑戰，其無人爲用可見矣。夫羽之失士心如此，而猶往往致勝者，蓋自鉅鹿以來，皆以威劫其軍耳。史公於紀信詐降之下，卽接寫楚軍皆呼萬歲於羽，與漢約歸其父母妻子之下，亦接寫軍皆呼萬歲，則楚人之樂於罷而憚爲羽戰也明矣。此皆史公之深文隱筆，不求世人之知，而世人亦無能知之者也。

史記項羽本紀

卷一

三

後又詳寫期會信越之事者，見帝已有天下大半，尚能分以與人，夫能舍天下而與人共功名，獨不能舍天下而與其父同生死乎？詳此，以爲上文不棄太公之証，非迂筆也。此段多用疊筆，如寫漢王推墮子女車下，卽寫項王之高置太公祖上，上寫滕公之收載孝惠魯元，卽寫侯公之說請太公呂后，上寫漢敗楚，楚不能西，及距之輩，令不得西，卽寫項王謂海春侯曰，毋令漢得東，上寫羽欲聽漢和，以范增言故急攻，下卽寫漢已從羽講，以良平言故追擊，上寫漢王患楚之圍滎陽，乃閒楚，下卽寫項王患越之燒楚糧，乃挾漢，上寫范增以疑去國，下卽寫紀信以身代死，上寫周苛之守死不屈，下卽寫曹咎司馬欣之不守約致敗，上寫楚挑戰而漢不聽，下卽寫漢挑戰而楚卽出，上寫陳平計閒楚，而楚輒信，下卽寫項王說誘信，而信不從，皆兩兩對照，或特相犯，以見筆之變，或故相避，以明事之同，較前又是一樣筆法，歸熙甫云：史記於寫楚漢處，如做雜劇一出上，一出下，誠然也。

羽挑戰而漢王大驚，評者多謂驚羽之勇，夫羽之勇悍，漢王與相習數年，豈至今日而始驚之？此小兒之見也。蓋以其無人爲用，至以一身輕出，故驚耳。是以臨陣，乃敢數其罪以責之。

羽亡一段，另是一種商調，淒淒不似向前聲矣。

高紀書垓下戰陣，歷歷如畫，此盡刪却，止以兵少食盡四字，著羽之失人心，而不知天之。天以見羽非人能亡之，乃自亡之也，贊中點出此意。

上已 項羽本紀

卷一

三

看他三寫垓下字起，甚作意，以下在羽死前，寫四段，在羽死後，亦寫四段，於失意敗亡之事，偏寫得如此開熱，如今世俗之殯其親者，花團錦簇，車馬喧闐，却全是悽慘衰頹景象，真千古絕調也。

羽死前四段，人但賞其文字之妙，不知却是羽一生罪案至此總爲斷結，乃不寫於他人之口，卽從羽親口供出，真乃妙不可言也。如第一段，寫羽驚曰：漢皆已得楚乎？是何楚人之多也？則羽一生失楚人心，以致衆叛親離，至此點

明矣。第二段，對其騎將引天亡我，非戰之罪，則羽一生以力服人，殘暴不仁，獲罪於天之狀，又爲點明矣。第三段，對亭長所言，卽第一段意，然前猶渾說，此則明明指出，蓋八千人中，項氏之族必多，今無一人還，豈皆歿於陣乎？觀下項氏四人皆封侯易姓，則項氏之歸漢者多矣。項氏且歸漢，則楚之子弟歸漢之多可知矣。此贊中所謂王侯叛已也。第四段，卽第二段後，實寫潰圍斬將刈旗之餘波，此贊中所謂以力征也。

上已 項羽本紀

卷一

三

羽死後四段，第一段，寫諸將爭羽之體，第二段，寫分羽之地，第三段，寫葬羽之尸，第四段，寫易項氏之姓，而羽身亡國滅，且至覆宗絕祀，天之所以報不仁者嚴矣。此篇末特標出一天字之意也。

於風戈鐵馬戰苦雲深之際，寫歌寫飲，寫詩寫和，寫駿馬寫美人，抑何風流婉麗也。然婉麗之中，純是一片淒切淒切之中，又覺甚是悲壯。此真化工之筆，吾惡得而測之哉。羽以八千人起，今寫其敗，則曰八百餘人，百餘人，二十八